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2-044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建设项目名称：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项目

投资金额：30.78 亿元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建设成本超预算风险、工程进度风险、项目政策及审批流程风险、财务融资风险、行业竞争导致经营效益不达预期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项目投资的背景

在国家严格能耗“双控”、严限“双高”、实施“双碳”政策的背景下，化工行业结构调整、技术进步、产业升级的步伐持续加快，行业上下游产业一体化，跨赛道发展加剧，新材料扩容加速。因原料因素影响，国内尼龙 66 行业的发展长期受到制约。未来 2-3 年，原料技术国产化突破可期，尼龙 66 将有望迎来新一轮快速成长期。

按照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将以醇酮为纽带，延伸和拓展产业链，打造尼龙新材料产业集群。目前，公司尼龙 6 项目正在建设中，相较尼龙 6，尼龙 66 的各方面综合性能更加优良，产业发展空间和发展前景较好。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投资不构成公司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情况

本公司为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的投资主体。

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依托环己醇、液氨、氢气原料自给优势，建设两套生产规模 4 万吨 / 年的尼龙 66 装置；一套生产规模 20 万吨 / 年的己二酸装置；一套生产规模 4.2 万吨 / 年的己二胺装置；其他配套装置、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30.78 亿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建设期 24 个月。

四、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产尼龙 66 产品 8 万吨、己二酸产品 20 万吨（其中销售量 14.8 万吨），副产二元酸产品 1.35 万吨。预计年均可实现营业收入 33.56 亿元，利润 5.34 亿元。该项目产业链一体化配套优势较为明显，可进一步拓展公司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较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本项目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项目预计经营数据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五、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1、项目建设成本超预算风险：随着经济形势的发展，可能存在因工程物资及建设费用上涨，项目建设成本控制超预算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扎实推进项目，实施工期、质量、安全、环保、效益、创新“六位一体”的项目管理思路，精心组织项目施工，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力争项目成本不超预算。

2、项目工程进度风险：因防疫、施工环境等因素变化，项目工程进度有不达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从严从细采取各项防疫措施，确保员工安全和项目建设；制订相对细致的工程方案，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进一步细化和夯实工程方案，有效控制工程进度与质量。

3、项目政策及审批流程风险：本项目能评尚需政府部门的批复文件，后续进展还存在受政策、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如因国家或地方政策调整、项目审批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项目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与相关主体加强沟通，及时提供报批材料，避免出现因不及时审批影响项目工程进度、试生产、生产运营、被勒令暂缓建设、迟延开车、停工等情形。

4、财务融资风险：虽然当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但是受政策因素、金融市场等外部环境的影响，若资金不能及时筹措到位，后续的协议履行和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应对措施：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0.76%，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将积极开展融资工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

5、行业竞争导致经营效益不达预期风险：市场上发布的尼龙 66 相关产品投资计划较多，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变化均存在不确定性，未来行业可能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进而影响产品市场供需状况及价格，可能导致产品盈利状况发生变化。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成本，努力降低产品未来固定成本；充分利用基础原料自给的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强化部分原料源头采购，降低制造成本；充分发挥公司园区化优势，提升系统效能，降低产品综合成本；积极开拓产品市场，确保产品市场份额；增强产品应对市场变化的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2-045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为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有效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增强企业改革发展活力，更好的保证董事会依法行使权力，履行义务，维护公司经营和管理工作，根据国家及监管部门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条款修订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或决定公司章程约定的回购股份事宜；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五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履行中长期发展决策权，审议并决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履行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制定担保、负债、对外捐赠等管理制度；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履行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制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明确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动态监测职工工资有关指标执行情况，使筹推进企业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或决定公司章程约定的回购股份事宜；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重大事项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由其行使的职权授予董事长、总经理等行使。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2-046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完成登记工作，故需对公司注册资本（股本）进行变更，同时为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有效提升董事会行权履职能力，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因此需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条款修订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1,187.9999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1,187.9999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11,187.9999 万股。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五）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决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应由董事会决定的股份回购事宜；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重大事项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由其行使的职权授予董事长、总经理等行使。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2,247.9999 万元。 第二十条公司股份总数为 212,247.9999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12,247.9999 万股。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二）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三）履行中长期发展决策权，审议并决定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四）履行重大财务事项管理权，制定担保、负债、对外捐赠等管理制度；制订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五）履行职工工资分配管理权，制订工资总额管理办法，明确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动态监测职工工资有关指标执行情况，使筹推进企业内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六）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或决定公司章程约定的回购股份事宜； （七）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九）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十）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十一）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十二）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十三）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十四）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十五）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十六）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公司重大事项由董事会集体决策，董事会不得将法定由其行使的职权授予董事长、总经理等行使。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临 2022-048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9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增加与山东华鲁关联采购交易协议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12	关于等容量替代建设 3×480t/h 高效大容量燃煤锅炉项目的议案	√
13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溶剂项目的议案	√
14	关于投资建设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
15	关于荆州公司签订绿色新能源材料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18.01	郭绍辉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本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特别决议议案：17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华鲁恒升集团德州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426	华鲁恒升	2022/5/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会议的股东凭身份证（法人股东还应出示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海股票账户卡；接受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同时出示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和上海股票账户卡，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00—下午 17:00）至本公司证券部处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所有股东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34-2465426

联系传真：0534-2465017

联 系 人：高文军　李广元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增加与山东华鲁关联采购交易协议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12	关于等容量替代建设 3×480t/h 高效大容量燃煤锅炉项目的议案			
13	关于投资建设高端溶剂项目的议案			
14	关于投资建设尼龙 66 高端新材料项目的议案			
15	关于荆州公司签订绿色新能源材料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8.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8.01	郭绍辉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2-043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高端溶剂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建设项目名称：高端溶剂项目

投资金额：10.31 亿元

特别风险提示：项目建设成本超预算风险、工程进度风险、财务融资风险、行业竞争导致经营效益不达预期风险

一、投资概述

（一）项目投资的背景

随着新能源时代的来临，新能源汽车方兴未艾，全球锂电池需求量大幅增加，伴随着的电解液需求量也在持续攀升。碳酸二甲酯、碳酸甲乙酯、碳酸二乙酯作为电解液溶剂，今后将会跟随锂电池行业快速发展而加速增长，因此，高产能、电子级别的碳酸二甲酯、碳酸甲乙酯和碳酸二乙酯生产装置建设前景广阔，一方面能够满足国内电解液的需要，另一方面可以拓宽出口贸易，提升国际影响力。

公司以现有装置生产的产品为主要原料，利用自主研发技术投资建设的高端溶剂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延长公司产业链，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有效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高端溶剂项目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投资不构成公司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情况

本公司为投资建设高端溶剂项目的投资主体。

三、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以现有装置生产的产品为主要原料，利用自主研发技术，建设两套生产规模 30 万吨 / 年的碳酸二甲酯装置（其中一套为原有的碳酸二甲酯工业化试验装置）；一套生产规模 30 万吨 / 年的碳酸甲乙酯装置；其他配套装置、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测算，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10.31 亿元；项目建设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建设期 20 个月。

四、投资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年产碳酸二甲酯 60 万吨（其中销售量 30 万吨）、碳酸甲乙酯 30 万吨、碳酸二乙酯 5 万吨。预计年均可实现营业收入 45.45 亿元，利润 7.01 亿元。该项目将进一步拓展公司产业链，优化产品结构，市场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较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

本项目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项目预计经营数据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五、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1、项目建设成本超预算风险：随着经济形势的发展，可能存在因工程物资及建设费用上涨，项目建设成本控制超预算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扎实推进项目，实施工期、质量、安全、环保、效益、创新“六位一体”的项目管理思路，精心组织项目施工，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力争项目成本不超预算。

2、项目工程进度风险：因防疫、施工环境等因素变化，项目工程进度有不达预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从严从细采取各项防疫措施，确保员工安全和项目建设；制订相对细致的工程方案，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进一步细化和夯实工程方案，有效控制工程进度与质量。

3、财务融资风险：虽然当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但是受政策因素、金融市场等外部环境的影响，若资金不能及时筹措到位，后续的协议履行和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应对措施：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0.76%，资产负债率较低，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公司将积极开展融资工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

4、行业竞争导致经营效益不达预期风险：市场上发布的新能源相关产品投资计划较多，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行情变化均存在不确定性，未来行业可能面临较为激烈的市场竞争，进而影响产品市场供需状况及价格，可能导致产品盈利状况发生变化。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控制投资成本，努力降低产品未来固定成本；充分利用基础原料自给的产业链一体化优势，强化部分原料源头采购，降低制造成本；充分发挥公司园区化优势，提升系统效能，降低产品综合成本；积极开拓产品市场，确保产品市场份额；增强产品应对市场变化的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常怀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景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虎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8,115,448,579.50		6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29,060,743.36		5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0,958,645.04		5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979,145.11		11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0		18.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0		18.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5		增加 0.66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560,745,922.85	28,653,178,697.60	1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699,737,687.90	22,255,822,619.74	10.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28,734.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25,3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040,852.6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398.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3,204,652.9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535.00	
合计	18,102,098.3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72,414.03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2.20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量价齐增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3	主要系本期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44	同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6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92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80,737,833	32.23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83,586,753	3.96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未知	40,967,961	1.94		无	
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6,183,773	1.24		无	
东方红启恒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2,890,450	1.08		无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未知	17,778,032	0.84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未知	16,500,000	0.78		无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未知	12,935,723	0.61		无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2,602,227	0.60		无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精选唯实基金	未知	10,651,770	0.5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	680,737,833	人民币普通股	680,737,83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3,586,753	人民币普通股	83,586,75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40,967,961	人民币普通股	40,967,961			
东方红睿玺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183,773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773			
东方红启恒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90,450	人民币普通股	22,890,45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7,778,032	人民币普通股	17,778,03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1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12,935,723	人民币普通股	12,935,723			
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2,602,227	人民币普通股	12,602,227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利伟精选唯实基金	10,651,77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1,7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无法确定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山东华鲁恒升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华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2,078,310 股，其中 411,100 股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					

注：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1060 万股登记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故上述前 10 名股东持股比例的股本按 2,111,914,669 股计算。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 年 3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42,521,520.07	1,883,814,323.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7,140,547.97	1,005,158,398.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132,970.21	76,